

证券代码：838943

证券简称：星震同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长远天地大厦 4-1206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4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永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起草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该报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5-005、2025-006）。

本公司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情况进行了监督，本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宋斐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监事会对符合条件的监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提名宋斐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三年。换届期间，原监事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何延波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监事会对符合条件的监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提名何延波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三年。换届期间，原监事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震同源数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